

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介绍

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于2021年9月6日上午9：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21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对全体职工发出，实际出席职工代表15人，会议由夏鹏主持。该15名职工代表共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及会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换届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选举甘安辉先生、胡璐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一致。

上述人员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况，

不属于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所称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表决结果：1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

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9月6日